

昆明市西山区卫生健康局文件

〔政协立案〕

〔公开〕

西卫函〔2022〕85号

昆明市西山区卫生健康局 关于政协西山区第十届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第149号提案答复的函

蔡黎伟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规范医院护理员（护工）管理的建议》提案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人口老龄化的巨大压力，一个日益严重的问题是老年人的护

理，除了需要大量的适合老年人心理、医学等诸多方面的专业护理服务外，需要护工来负责病人的生活起居。但是，护工整体学历偏低、年龄偏大、培训欠缺流动性大，这就要求医疗机构要加强医院护工管理，落实部门职责，建立健全相关工作制度、规范，加强护工的培训及监管。同时，需要从政府层面加快社会资源合理配置，增加为老服务设施，健全政策法规、服务组织、人才、信息化、质量管理等。

二、意见建议办理情况

作为医疗机构，我院开展的工作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根据《昆明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医院护工管理的通知》（昆卫医〔2015〕20号）要求：

- 1、将陪护人员交由护理部进行专业管理。
- 2、建立陪护管理制度、陪护职责。
- 3、制定培训计划，加强陪护人员的培训，对陪护的管理制度、陪护职责、手卫生及工作中的常见操作进行规范化培训。

（二）开展监督检查，促进工作落实

- 1、明确护工的岗位职责和具体要求，统一标识、统一管理，规范护工的服务行为。
- 2、护理部及科室护士长定期对护工的工作质量进行检查，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，并督促整改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方向

持续加强对医院陪护服务工作进行监管、监督，强化各项陪

护服务标准，保证护理质量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

昆明市西山区卫生健康局

2022年10月19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李丽英 手机号码：13888229306

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，区政府办公室。

昆明市西山区卫生健康局办公室

2022 年 10 月 19 日印发
